

广州市白云区营溪小学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（区资金）项目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实施情况

为保障我校正常运转，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支出的费用，具体支出范围包括：教学业务与管理、教师培训、安保后勤、实验实习、文体活动、水电、取暖、交通差旅、邮电，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，房屋、建筑物及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。2021 年度下拨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（区资金）7.68 万元，按照财务相关要求完成支出。

（二）财政支出情况

2021 年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（区资金）预算 7.68 万元，实际支出 7.68 万元，已遵守有关法规和财务规章制度，保障我校正常运转、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，按要求完成支出。

（三）项目管理情况

本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，加强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，报批手续、项目招投标、建设、验收等按照“广州市白云区中小学校报账须知”要求执行，所有项目资金的使用都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实施操作，在实施项目过程中，

厉行节约，避免浪费，使项目资金能最大限度地发挥其作用。

（四）项目绩效管理情况

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，我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 1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，共涉及资金 7.68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3.92%，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，总体评价为优。

项目在实施过程中，学校领导高度重视，相关人员职责明确，组织实施到位，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。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，为学生提供良好的教育提供有力保障。

二、综合评价分析

（一）评价结论综述

项目在实施过程中，学校领导高度重视，相关人员职责明确，组织实施到位，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，相关人员检查验收，总体评价为优。

（二）项目效益分析产出指标

通过合理、高效地使用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，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，提高了公众对政府的满意度。

（三）支出效益分析

保障我校正常运转、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支出，达到了相关规定的标准和要求，按要求完成支出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资金限制，对部分设备无法及时更新更换（如触控一体

机)。

四、下一步改进措施

计划逐年分批更换陈旧设备。